

证券代码：301360

证券简称：荣旗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8

荣旗工业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荣旗工业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26年5月13日召开的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1、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为：以公司总股本53,340,000股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50元（含税），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8,669,000.00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后公司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拟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合计拟转增16,002,00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69,342,000股（最终转增数量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实际转增结果为准）。本年度不送红股。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发布后至权益分派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如发生变动，将维持每股分配比例、每股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和转增总额。

2、自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披露至本公告日，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

3、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与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及其调整原则一致。

4、本次实施权益分派方案距离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

公司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53,34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3.5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境外机构（含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3.15元；持有首

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7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35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本次权益分派前公司总股本为53,340,000股，权益分派后总股本增加至69,342,000股。

三、权益分派日期

- 1、股权登记日：2026年5月22日
- 2、除权除息日：2026年5月25日
- 3、新增可流通股份上市日：本次转增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2026年5月25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至2026年5月22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1、本次转增股份于2026年5月25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在转股过程中产生的不足1股的部分，按小数点后尾数由大到小排序依次向股东派发1股（若尾数相同时则在尾数相同者中由系统随机排序派发），直至实际转股总数与本次转股总数一致。

2、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2026年5月25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3、以下 A 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姓名/名称
1	01*****346	钱曙光
2	01*****703	钱曙光
3	01*****052	汪炉生
4	03*****155	汪炉生
5	01*****844	朱文兵
6	08*****312	上海腾祈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26年5月14日至股权登记日：2026年5月22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公司自行承担。

六、股本结构变动表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数量（股）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7,480,025	51.52%	8,244,007	35,724,032	51.52%
首发前限售股	25,540,000	47.88%	7,662,000	33,202,000	47.88%
高管锁定股	1,940,025	3.64%	582,007	2,522,032	3.64%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5,859,975	48.48%	7,757,993	33,617,968	48.48%
合计	53,340,000	100.00%	16,002,000	69,342,000	100.00%

注：本次变动后的股本结构以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供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七、调整相关参数

1、本次实施转股方案后，按新股本69,342,000股摊薄计算，2025年年度每股收益为0.61元。

2、公司相关股东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承诺：其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24个月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减持的股份总额不超过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限制，并按照相关规定充分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自公司上市之日起至减持之日，若公司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或除息事项，则上述承诺的减持底价下限

将相应进行调整。根据上述承诺，公司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成后，上述最低减持价格亦作相应调整。

3、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规定，自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当日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归属登记期间，公司有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缩股或配股等事项，应对限制性股票数量、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实施调整程序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八、咨询方式

地址：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淞北路30号

联系人：王桂杰

电话：0512-67630197

传真：0512-67200166

九、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
- 3、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权益分派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 4、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荣旗工业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9日